

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5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爱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主体、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为更科学、审慎和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，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调整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的实施方式、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，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主体、实施地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的实施进度，将募投项目“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”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的实施期限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.8亿元（含本数）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（含本数）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期限在12个月以内（含）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1月17日